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上午11: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7月16日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7月16日上午9:15~7月16日下午15:00；

会议召开地点：新疆五家渠市22区北海东街1699号六师国资大厦7层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王长江先生；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根据现场会议的统计结果以及网络投票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36人，代表股份311,400,02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374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305,583,65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9.6201%。

参加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31 人，代表股份 5,816,367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7541 %。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下列议案：

1、审议《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选举庄炎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 307,320,275 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8.6899 %；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447,45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8.8309 %。

1.02、选举叶德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 307,320,276 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8.6899 %；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447,4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8.8309 %。

1.03、选举匡列文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 307,320,281 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8.6899 %；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447,4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8.8309 %。

2、审议《关于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01、选举袁家东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 307,320,278 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8.6899 %；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447,45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8.8309 %。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310,044,216 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99.5646 %；反对 975,700 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3133 %；弃权 380,110 股，占出席会议具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 0.1221 %。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5,171,39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

持股份的96.2882%；反对975,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2.6712%；弃权380,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1.0406%。

上述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的情况，也没有议案被否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张申兴、陈凌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6日